# 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

来源：网友投稿 作者：小六 更新时间：2025-01-15

*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精选17篇）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 篇1　　本合约订于 年 月 日　　合约之第一方(以下简称甲方)：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地址：　　合约之第二方(以下简称乙方)：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地址：　　合*

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精选17篇）

**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 篇1**

　　本合约订于 年 月 日

　　合约之第一方(以下简称甲方)：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地址：

　　合约之第二方(以下简称乙方)：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地址：

　　合约之第三方：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

　　注册号码：

　　地址：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双方就共同委托丙方作为独家中介方，向甲、乙双方提供房屋买卖中介服务自愿达成如下条款：

　　一、甲乙双方共同委托丙方出售及购入位于 号房的 商品房 壹套(以下简称该房屋)，该房屋建筑面积(以【房地产权证面积】【商品房买卖合同面积】为准)为 ㎡,结构为 ，甲方持有【房地产权证】【商品房买卖合同】，号码为： 该房屋产权属 所有。

　　二、乙方对该房屋作出充分了解，乙方自愿购买该房屋，甲方自愿将该房屋出售给乙方。

　　三.房屋售价：甲乙双方议定该房屋总售价为人民币(大写) 仟 佰 拾 万 仟佰 拾 元整(￥ 元)(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下同)。房款的支付方式及期限：

　　1、一次性付款

　　(1)定金/部分定金：人民币 须在签本合约之同时付清;

　　(2)定金余款：人民币 须于 或之前付清;

　　(3)首期楼款：(不含定金)人民币 须在双方到十堰市房产交易中心签署《存量房买卖合同》，完成交易递件手续、领取房屋产权转移登记回执单当日付清;

　　(4)楼价余款：人民币 须于新房屋产权证出证当日付清。

　　(5)在签署本合约后 年 月 日前甲乙双方配合丙方完成本次交易递件手续。

　　2、按揭付款

　　(1)定金/部分定金：人民币 ,须在签本合约之同时付给甲方;

　　(2)定金余款/部分首期楼款人民币 ，须于 年 月 日前付给甲方。

　　(3)甲方应在收到定金后 个工作日内备齐银行办理贷款所需要的资料，且协助乙方申请银行按揭。乙方应在签署本合约后 日内提供齐全银行办理贷款所需要的资料、支付贷款所需费用，同时委托丙方指定之按揭机构办理交易过户及按揭手续，并注明向银行申请 元贷款，年限 年的银行按揭贷款(以银行批准的结果为准)。

　　(4)首期楼款(不含定金)：人民币 元整(￥ )乙方应在双方到十堰市房产交易中心签署《存量房买卖合同》，完成交易递件手续、领取房屋产权转移登记回执单当日付清;

　　(5)楼价余款：人民币 元(￥ )须于买卖完成并办妥他项权利登记后由贷款银行直接拨入甲方指定银行帐号，如银行实际放款额与原申请额之间有差额的，差额部分乙方应于贰日内以现金形式补足该房屋楼款。

　　(6)在签署本合约后 年 月 日前甲乙双方配合丙方完成本次交易递件手续。

　　3、注销抵押后一次性付款

　　1. 【定金】【部分定金】：人民币 元整(￥ )，乙方在签署本合约同时交付甲方

　　2. 定金余额：人民币 元整(￥ )，乙方须在 年 月 日前交付甲方。

　　3. 首期楼款(不含定金)：人民币 元整(￥ )乙方应在签署本合约后 年 月 日前交付甲方。

　　4. 房价余款：人民币 元整(￥ )，乙方应在新房屋产权证出证当日支付给甲方。

　　详细约定如下：

　　(一)甲方自行办理提前还贷手续

　　1)甲方收取定金后 日内自行向抵押银行申请办理提前还贷手续;

　　2)甲方同意由银行接受还贷申请之日起 日内一次性还清银行贷款，甲方承担提前还贷所产生的一切手续和 费用，并须在出具还清贷款证明等资料后 日内到房管部门办理撤销抵押手续。

　　3)首期楼款乙方应在双方到十堰市房产交易中心签署《存量房买卖合同》，完成交易递件手续、领取房屋产权转移登记回执单当日付清;

　　4)乙方应在本次交易过户完成、领取新房屋产权证当日将房价余款付给甲方，同时甲乙双方办理完结交接手续。

　　(二)乙方以首付款代甲方向银行办理提前还贷手续

　　1)甲方需于签署本合约后 个工作日内提供齐全办理公证授权委托书所需的全部资料，并与丙方至公证处办理该房屋的公证授权委托手续。由丙方全权代办提前还贷、取回房屋产权证原件、缴纳相关税费及交易过户等相关手续，直至该事项办理完成为止。甲方承诺放弃亲自使处理该物业产权及不得另行出售该物业或不出售该物业。同时甲方须承担办理公证委托、提前还贷及撤销抵押所产生的一切手续费用。

　　2)乙方在接到丙方书面通知到银行提前还贷之日起 工作日内，将首期房款(不含定金)转入该房屋贷款账户内，银行到账后即视为甲方已收取相应房款，并当即出具相对应数额之收款收据予乙方。

　　3)乙方应在本次交易过户完成、领取新房屋产权证当日将房价余款付给甲方，同时甲乙双方办理完结交接手续。

　　4)在签署本合约后 年 月 日前甲乙双方配合丙方完成本次交易递件手续。

　　四、申请贷款种类：□个人住房贷款 □商业贷款 □公积金贷款 □单纯抵押贷款

　　⒈【定金】【部分定金】：人民币 元整(￥ )，乙方应在签署本合约同时交付给甲方。

　　⒉定金余额：人民币 元整(￥ )，买方须在 年 月 日前交付给甲方。

　　⒊甲方应在收到定金后 个工作日内备齐银行办理贷款所需要的资料，且协助乙方申请银行按揭。乙方应在签署本合约后 日内提供齐全银行办理贷款所需要的资料、支付贷款所需费用，同时委托丙方指定之按揭机构办理交易过户及按揭手续，并注明向银行申请 元贷款年限 年的银行按揭贷款(以银行批准的结果为准)。

　　⒋首期楼款(不含定金)：人民币 元整(￥ )乙方应在双方到十堰市房产交易中心签署《存量房买卖合同》，完成交易递件手续、领取房屋产权转移登记回执单当日付清;

　　⒌乙方按归类上述方式的足额按期付给甲方款项(定金及定金余额除外)后，按照下列第 种方式转给甲方：

　　(一)甲方收取定金后 日内自行向抵押银行办理提前还贷手续：

　　1)甲方同意由银行接受还贷申请之日起申请之日起 日内一次性还清银行贷款，甲方承担提前还贷所产生的一切手续和费用，并须在抵押银行出具还清贷款证明等材料后 日内到房管部门办理撤销抵押手续。

　　2)经银行审批同意放贷，乙方与银行签订《个人购房借款合同》后，乙方应在双方到十堰市房产交易中心签署《存量房买卖合同》、完成交易递件手续、领取房屋产权转移登记回执单当日将首期楼款付给甲方;

　　3)房价余款(即申请贷款额)：人民币 元整(￥ )，于办理交易过户及抵押登记手续完成后贷款银行直接划入甲方指定银行账户上。如银行实际放款额与原申请额之间有差额的，差额部分乙方应于贰日内以现金形式补足该房屋楼款。

　　(二)乙方以首付款代甲方向银行办理提前还贷手续：

　　1)甲方需与丙方至公证处办理公证授权委托手续，由丙方全权代办提前还贷及取回房屋产权证原件、缴纳相关税费及交易过户等相关手续，直至该事项办理完成为止。甲方承诺放弃亲自行使处分该物业产权及不得另行出售该物业。同时甲方须承担办理公证委托、提前还贷及注销抵押所产生的一切手续费用。

　　2)乙方在收到丙方书面通知到银行提前还贷之日起的 工作日内，将首期房款(不含定金)转入甲方贷款账户内，银行到账后即视为甲方已收取相应房款，并当即出具相对应数额之收款收据予乙方。

　　3)房价余款(即申请贷款额)：人民币 元整(￥ )于办理交易过户及抵押登记手续完成后由贷款银行直接划入甲方指定银行账户上。如银行实际放款额与原申请额之间有差额的，差额部分乙方应于贰日内以现金形式补足该房屋楼款。同时甲乙双方办理完结交接手续。

　　4)在签署本合约后 年 月 日前甲乙双方配合丙方完成本次交易递件手续。

　　交易费用支付方式：

　　年 月 日前，甲方向丙方预付办理委托事项所需费用人民币 元整(￥ )，乙方向丙方预付办理委托事项所需费用人民币 元整(￥ )，待业务完结后，丙方按支出凭据向【甲】【乙】方报销;如实际发生费用与预付金额不符的，按多还少补方式处理。

　　五、房屋、物业的交割

　　1.该房屋以现状售予乙方，而乙方或其授权代表已检查并同意以现状购入该房屋;该房屋之现状是指【空屋】【有家具电器(详见家具电器清单)】【该物业现附有租约，买卖同意连同现有之租约一起购入物业，甲方协助乙方与租户签订新的租约】，故乙方不得借此拒绝交易。甲方应于 年 月 日前交付该房屋予乙方。

　　2.在签署本合约之同时，甲方同意交付人民币 元整(￥ 元)予丙方保管作为该房屋之杂费保证金。甲方在交付该房屋予乙方使用之日期前，必须付清一切有关该房屋之杂费(如水电、煤气、物业管理费、电话费及有线电视收视费等)，待结清相关杂费后，由丙方无息原款退还该保证金予甲方;如甲方未按约定结清该房屋相关费用，则乙方有权从该保证金中扣除相等数额之费用。

　　3.甲方在移交房屋时，应保持房屋结构及水电、煤气、卫生、有线电视、通讯等配套设施完整，保持原有的装修状况。

　　4.甲方应在移交该房屋之日同时向乙方移交该房屋的水电、煤气、卫生、有线电视、通讯、物业管理等配套设施过户所需的各项资料。

　　5.甲乙双方到房产局过户后 个工作日内甲方开始办理该物业户口迁出手续。

　　六、基于甲乙双方之信任并独家委托丙方全权代理本次交易服务，且丙方在买卖该房屋时提供的中介服务和咨询服务(信贷事宜)，甲乙双方同意在合约生效当日向丙方支付中介代理费，具体详见附件《买卖服务承诺书》。如甲乙双方逾期支付中介代理费或信贷业务佣金的，每逾期一天，按应付费用的1%向丙方支付违约金，直到全部支付完毕之日止。

　　七、责任与权利

　　1.甲方保证该房屋产权的真实性与合法性;没有权属纠纷或债权债务纠纷;已征得其他产权共有人、同住成年人同意;原租赁关系终止或原承租人已放弃优先购买权。

　　2.乙方有权对该房屋产权的真实性与合法性进行核实。

　　3.甲方在签署本合约后须将该房屋之权属证明原件交由丙方保管直至交易完成当日。

　　4.甲、乙双方均有权对丙方为其提供的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工作进行监督。

　　5.丙方对房屋、物业的交接有监督权并有权督促甲方尽快移交的权利。

　　八、违约责任

　　1.上述约定甲乙双方须共同遵守、履行，任何一方逾期履行或违约都须承担违约责任(双方另行约定除外)。

　　2.甲方违约则除须退还所有乙方已付之款项外，并须以定金同等数目之金额作为违约金赔偿乙方损失，但乙方不得再为此而向甲方进一步追究责任或要求赔偿损失，且不得迫使甲方履行此合约。

　　3.乙方违约则甲方有权没收乙方已付定金作为违约金弥补损失，而甲方有权再将该物业售予任何人，但甲方不得再为此而向乙方进一步追究责任或要求赔偿损失。

　　4.基于丙方全权代理本次交易服务，故违约方除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外还须承担丙方应收取之中介服务费。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约都须在 拾 日内履行违约责任，逾期壹日按该房屋成交价之 ‰计付予守约方作为损失赔偿。

　　5.如该房屋的产权不真实、明晰，出现权属纠纷或债权债务纠纷，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全部由甲方承担.。

　　6.如甲方(或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向丙方移交办理房屋产权转移登记所需的各项材料，造成办理房屋产权转移登记或房屋抵押登记的时间往后拖延，则委托服务的.期限相应延迟，同时丙方有权拒绝转付各类款项，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全部由甲方(或乙方)承担。

　　7.若非本合同三方中任何一方原因而导致本合同交易未能按期完成，三方均同意有关交易日期相对顺延。

　　8.如甲方不按本合同第五款之规定交付物业、房屋交接的，乙方有权要求丙方在甲方应得的款项中予以扣除乙方的实际损失。如甲方原因造成物业、房屋交接逾期，每逾期一天以总房款的万分之三的违约金给乙方。

　　9.因政府行为、相关政策规定及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本次交易无法进行，双方不算违约。

　　九、补充条款：

　　十、其他条款：

　　a)甲乙双方到十堰市房产局签署的《存量房买卖合同》(下称该合同)时作为本合同的补充协议，如该合同的内容与本合同内容不一致时以本合同为准。其他合同、协议内容与本合同不一致时也以本合同为准。

　　b)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有争议,三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三方均同意依法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c)本合同共 页，一式叁份，甲、乙、丙三方各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有未尽事宜，甲、乙、丙三方协商解决，修改本合同条款由甲、乙、丙三方共同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丙方：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公司电话：

　　经办人：

　　电 话：

**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 篇2**

　　甲方(卖方)： ;【证件类型： 】号码： ;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 委托代理人： ;【证件类型： 】号码： ;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 乙方(房地产中介服务机构)： ; 资质证号： ;营业执照号码： ;联系电话： ; 甲方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独家】【非独家】委托乙方出售于 的房地产提供中介服务，达成如下中介服务协议：

　　第一条 房地产基本情况

　　1.房地产地址：

　　2.房屋使用性质：【住宅】【商铺】【办公】【其他：】。

　　3.建筑时间：(以为准)。

　　4.【建筑面积】【套内建筑面积】：准)。

　　5. 拟售价格：￥

　　6.同意买房的付款方式：【一次性付款】【分期付款】【按揭付款】【其他： 】

　　7.该房地产【不存在】【存在】【共有】【出租】【抵押】【查封】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况，权利受限制的情况可于 年 月 日前解除。

　　8.房屋【是】【否】办理了土地出让手续;【是】【否】缴清土地出让金(违约金)。

　　9.房屋【是】【否】已交存物业专项维修资金。

　　第二条 中介服务事项

　　甲方委托乙方【独家】【非独家】提供房屋出售中介服务，乙方提供的中介服务事项包括以下第 项：

　　1. 书面介绍与交易相关的售房政策、法律、税费标准;

　　2. 提供市场行情，介绍客源;

　　3. 促成房屋买卖，并协助上网签订《存量房买卖合同》;

　　4. 协助甲方办理房屋按揭贷款涂销手续;

　　5. 协助办理银行房款托管手续及银行托管房款交割手续;

　　6. 代办房地产权属转移及变更登记手续;

　　7. 协助交割房源;

　　8. 其他：

　　第三条 中介服务费

　　经乙方促成，甲方与买方签订《存量房买卖合同》的，按照 的方式支付中介服务费。

　　1. 由甲方支付。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总房款的%作为中介服务费，其中：

　　a.完成网签手续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中介服务费的% ;

　　b.完成交易递件手续后，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中介服务费的; 。

　　2. 由买方支付。支付金额由买方与乙方协商约定，乙方须将买方支付的中介服务费金额告知甲方。

　　第四条 权利义务

　　1.如甲方非独家委托乙方出售该房地产后，自行与非乙方介绍的买方达成交易并书面通知乙方的，本合同解除，乙方应当撤下乙方在网上登记的本合同及房地产信息。甲方与买方解除买卖合同的，乙方应当及时撤下乙方在网上登记的存量房买卖合同。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泄露 — 13 —

　　甲方的信息资料。

　　2. 甲方取消委托或变更出售条件的，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如甲方非独家委托乙方出售该房地产后，自行与非乙方介绍的买方达成交易的，应当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支付中介服务费的，应当每日按未付款0.05%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未按约定履行义务，导致交易无法进行的，乙方不得收取中介服务费，并按中介服务费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赔偿甲方因交易无法进行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第六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协商未能解决的，按下述第 种方式解决：

　　1.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 如乙方通过补充约定或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约定，设立明确或暗示与本合同内容相冲突的、减轻或免除乙方责任、加重甲方责任或排除甲方权利条款的，该条款无效，以本合同为合法依据。本合同共 页，一式 份，甲方 份，乙方 份。

　　第八条 其他约定：

　　甲方(盖章)： 乙方(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经纪人及执业证号(签章)： 日期： 日期：

**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 篇3**

　　甲方(卖方);

　　乙方(买方);

　　丙方(中介):

　　甲、 乙双方就房屋买卖事项，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甲方自愿将坐落在永安街 胡同(三间一全院土地使用面积\_\_\_\_\_\_建筑面积\_\_\_\_\_)房地产出售给乙方，并将与所出让该房产的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同时出让给乙方。

　　二、双方议定上述房地产及附属建筑物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即人民币小写

　　三、乙方在 年 月 日一次性次付清， 元(大写)

　　四、甲方在乙方付款后在 年 月 日将上述房产交付给乙方及所有证件。

　　五、甲方保证该房产合法、权属清楚、有合法的土地使用权。并提供相应证件(即土地使用证和房屋产权证)办理房产证过户手续所产生的有关税费由 方承担。

　　六、甲方土地使用权证 “当时不能过户”，如以后国家允许土地使用权过户，甲方必须协助乙方办理房屋及土地过户手续。

　　七、如以后该房产遇拆迁或其他事宜需甲方协助办理时，甲方必须协助乙方办理，如遇拆迁的其他事项“拆迁补偿款及其他补偿款项归乙方所有与甲方无关”。

　　八、本合同签订后，如一方违反本合同条款，该方应向对方支付 元的违约金：

　　九、交付该房产，甲方不得损坏该房产的结构、地面、墙壁、屋内所有物品及不适移动的物件。

　　十、本协议一式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卖方) 乙方(买方) 丙方(中介)：

　　住址： 住址： 地址：

　　身份证： 身份证：

　　电话： 电话： 电话：

**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 篇4**

　　合同编号：

　　广州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制定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监制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说明

　　1.本合同签订之前，各方当事人应当仔细阅读本合同全部条款，充分协商，对合同条款及用词理解不一致的，应当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必要时可在合同中对其进行明确约定。合同生效后，当事人因合同条款及用词理解不一致等发生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不能通过协商解决的，可以遵循合同约定的争议解决途径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或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2.本合同为示范文本。为体现合同各方当事人的自愿原则，本合同文本中相关条款后都有空白行，供当事人自行约定或补充约定。

　　3.对合同文本中选择内容、空格部位填写及其他需要删除或添加的内容，各方当事人应当协商确定。

　　4.在签订合同前，有关当事人应当出示必须由其本人提供的有关证书和证明文件。

　　5.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房地产中介服务机构或者从业人员不得代收代管存量房交易资金。如有违反的，请向广州市房地产中介协会反映。

　　6.根据物价部门有关规定，房屋买卖代理收费，按成交价格总额的0.5%～2.5%计收。实行独家代理的，收费标准由委托方与房地产中介机构协商，可适当提高，但最高不超过成交价格的3%。前述房屋买卖代理收费标准，是指向房屋买卖双方合计收取的费用标准。如发现中介机构超标收费的，可向物价部门反映。

　　7.本合同说明部分，各方当事人确认已经阅读，并签章如下：

　　甲方：；【证件类型：】号码：；联系电话：；联系地址：；委托代理人：；【证件类型：】号码：；联系电话：；联系地址：

　　乙方：；资质证号：；营业执照号码：；联系电话：；

　　甲方于年月日至年月日委托乙方购买房地产，提供中介服务，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拟购房地产的基本情况

　　1.房地产所在区域：。

　　2.房屋使用性质：【住宅】【商铺】【办公】【其他：】。

　　3.【建筑面积】【套内建筑面积】：平方米。

　　4.拟购价格：￥元以内。

　　5.付款方式：【一次性付款】【分期付款】【按揭付款】【其他：】。

　　第二条中介服务事项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房屋承购中介服务，乙方提供的中介服务事项包括以下第项：

　　1.书面介绍与交易相关的售房政策、法律、税费标准；

　　2.核查拟购房地产权属、出租情况及委托人对房屋的处分权利；

　　3.协助甲方现场察看该房地产

　　4.向甲方提供影响房屋交易的重要信息；

　　5.促成房屋买卖，并协助上网签订《存量房买卖合同》；

　　6.协助甲方办理房屋按揭贷款手续，贷款方式为【商业贷款】【公积金贷款】【商业和公积金贷款组合】；7.协助办理交易资金监管手续；

　　8.代办房地产权属转移及变更登记手续；9.协助交割交易房屋；

　　10.其他：。

　　第三条中介服务费委托期内，经乙方促成，甲方与卖方达成交易并签订存量房买卖合同的，按照的方式支付中介服务费。

　　1.由甲方支付。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总房款的%作为中介服务费，其中：.完成网签手续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中介服务费的%；.完成交易递件手续后，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中介服务费的%；.。

　　2.由卖方支付。支付金额由卖方与乙方协商约定，乙方须将卖方支付的中介服务费金额告知甲方。

　　第四条权利义务

　　1.甲方取消委托或变更承购条件，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

　　2.乙方应当核实房地产权属情况及委托人对房屋的处分权利，协助甲方现场察看房屋，如实将交易相关的政策法规、税费标准和出售价格告知甲方。卖方同意出售的房地产符合甲方要求的，乙方应及时告知甲方。

　　第五条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支付中介服务费的，应当每日按未付款0.05%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未按约定履行义务，导致交易无法进行的，乙方不得收取中介服务费，并按中介服务费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赔偿甲方因交易无法进行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第六条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述第种方式解决：

　　1.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如乙方通过补充约定或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约定，设立明确或暗示与本合同内容相冲突的、减轻或免除乙方责任、加重甲方责任或排除甲方权利条款的，该条款无效，以本合同为合法依据。本合同共页，一式份，甲方份，乙方份。第八条其他约定：

　　甲方：乙方：委托代理人：经纪人及执业证号：

　　日期：日期：

**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 篇5**

　　甲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日期：

　　乙方(签章)：

　　经纪人及执业证号(签章)：

　　日期：

　　合同编号：穗房中介合字 号

　　广州市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

　　(卖方委托)

　　甲方(卖方)： ;【证件类型： 】号码： ;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

　　委托代理人： ;【证件类型： 】号码： ;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

　　乙方(房地产中介服务机构)： ;

　　资质证号： ;营业执照号码： ;联系电话： ;

　　甲方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独家】【非独家】委托乙方出售于 的房地产提供中介服务，达成如下中介服务协议：

　　第一条 房地产基本情况

　　1.房地产地址： ;房地产权证号码： 。

　　2.房屋使用性质：【住宅】【商铺】【办公】【其他： 】。

　　3.建筑时间： (以 为准)。

　　4.【建筑面积】【套内建筑面积】： 平方米(以房地产登记簿为准)。

　　5. 拟售价格：￥ 元以上。

　　6.同意买房的付款方式：【一次性付款】【分期付款】【按揭付款】【其他： 】

　　7.该房地产【不存在】【存在】【共有】【出租】【抵押】【查封】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况，权利受限制的情况可于 年 月 日前解除。

　　8.房屋【是】【否】办理了土地出让手续;【是】【否】缴清土地出让金(违约金)。

　　9.房屋【是】【否】已交存物业专项维修资金。

　　10.房屋【有】【无】占用户口;房屋【有】【无】占用小学学位。

　　第二条 中介服务事项

　　甲方委托乙方【独家】【非独家】提供房屋出售中介服务，乙方提供的中介服务事项包括以下第 项：

　　1. 书面介绍与交易相关的售房政策、法律、税费标准;

　　2. 提供市场行情，介绍客源;

　　3. 促成房屋买卖，并协助上网签订《存量房买卖合同》;

　　4. 协助甲方办理房屋按揭贷款涂销手续;

　　5. 协助办理银行房款托管手续及银行托管房款交割手续;

　　6. 代办房地产权属转移及变更登记手续;

　　7. 协助交割房源;

　　8. 其他：

　　第三条 中介服务费

　　经乙方促成，甲方与买方签订《存量房买卖合同》的，按照 的方式支付中介服务费。

　　1. 由甲方支付。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总房款的 %作为中介服务费，其中：

　　a.完成网签手续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中介服务费的 % ;

　　b.完成交易递件手续后，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中介服务费的 % ;c. 。

　　2. 由买方支付。支付金额由买方与乙方协商约定，乙方须将买方支付的中介服务费金额告知甲方。

　　第四条 权利义务

　　1.如甲方非独家委托乙方出售该房地产后，自行与非乙方介绍的买方达成交易并书面通知乙方的，本合同解除，乙方应当撤下乙方在网上登记的本合同及房地产信息。甲方与买方解除买卖合同的，乙方应当及时撤下乙方在网上登记的存量房买卖合同。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泄露甲方的信息资料。

　　2. 甲方取消委托或变更出售条件的，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如甲方非独家委托乙方出售该房地产后，自行与非乙方介绍的买方达成交易的，应当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支付中介服务费的，应当每日按未付款0.05%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未按约定履行义务，导致交易无法进行的，乙方不得收取中介服务费，并按中介服务费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赔偿甲方因交易无法进行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第六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协商未能解决的，按下述第 种方式解决：

　　1.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 如乙方通过补充约定或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约定，设立明确或暗示与本合同内容相冲突的、减轻或免除乙方责任、加重甲方责任或排除甲方权利条款的，该条款无效，以本合同为合法依据。本合同共 页，一式 份，甲方 份，乙方 份。

　　第八条 其他约定：

　　甲方(盖章)： 乙方(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经纪人及执业证号(签章)：

　　日期： 日期：

**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 篇6**

　　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书

　　甲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日期：

　　乙方(签章)：

　　经纪人及执业证号(签章)：

　　日期：

　　合同编号：穗房中介合字 号

　　广州市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

　　(买方委托)

　　甲方(买方)： ;【证件类型： 】号码： ;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

　　委托代理人： ;【证件类型： 】号码： ;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

　　乙方(房地产中介服务机构)： ;

　　资质证号： ;营业执照号码： ;联系电话： ;

　　甲方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委托乙方购买房地产，提供中介服务，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拟购房地产的基本情况

　　1.房地产所在区域： 。

　　2.房屋使用性质：【住宅】【商铺】【办公】【其他： 】。

　　3.【建筑面积】【套内建筑面积】： 平方米(以房地产登记簿为准)。

　　4. 拟购价格： ￥ 元以内。

　　5.付款方式：【一次性付款】【分期付款】【按揭付款】【其他： 】。

　　第二条 中介服务事项

　　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房屋承购中介服务，乙方提供的中介服务事项包括以下第 项：

　　1.书面介绍与交易相关的售房政策、法律、税费标准;

　　2. 核查拟购房地产权属、出租情况及委托人对房屋的处分权利;

　　3. 协助甲方现场察看该房地产;

　　4. 向甲方提供影响房屋交易的重要信息(如有无占用学位、周围是否有变电站等);

　　5.促成房屋买卖，并协助上网签订《存量房买卖合同》;

　　6. 协助甲方办理房屋按揭贷款手续，贷款方式为【商业贷款】【公积金贷款】【商业和公积金贷款组合】;

　　7.协助办理交易资金监管手续;

　　8.代办房地产权属转移及变更登记手续;

　　9.协助交割交易房屋;

　　10.其他： 。

　　第三条 中介服务费

　　委托期内，经乙方促成，甲方与卖方达成交易并签订存量房买卖合同的，按照 的方式支付中介服务费。

　　1.由甲方支付。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总房款的 %作为中介服务费(甲方能证明该交易与乙方的服务没有因果关系的除外)，其中：

　　a.完成网签手续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中介服务费的 % ;

　　b.完成交易递件手续后，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中介服务费的 % ;c. 。

　　2.由卖方支付。支付金额由卖方与乙方协商约定，乙方须将卖方支付的中介服务费金额告知甲方。

　　第四条 权利义务

　　1.甲方取消委托或变更承购条件，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

　　2.乙方应当核实房地产权属情况及委托人对房屋的处分权利，协助甲方现场察看房屋，如实将交易相关的政策法规、税费标准和出售价格告知甲方。卖方同意出售的房地产符合甲方要求的，乙方应及时告知甲方。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支付中介服务费的，应当每日按未付款0.05%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未按约定履行义务，导致交易无法进行的，乙方不得收取中介服务费，并按中介服务费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赔偿甲方因交易无法进行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第六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述第 种方式解决：

　　1.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 如乙方通过补充约定或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约定，设立明确或暗示与本合同内容相冲突的、减轻或免除乙方责任、加重甲方责任或排除甲方权利条款的，该条款无效，以本合同为合法依据。本合同共 页，一式 份，甲方 份，乙方 份。

　　第八条 其他约定：

　　甲方(盖章)： 乙方(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经纪人及执业证号(签章)：

　　日期： 日期：

**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 篇7**

　　合同编号：穗房中介合字\_\_\_\_\_\_\_\_号

　　广州市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

　　（买方委托版）

　　广州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 制定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说明

　　1.本合同签订之前，各方当事人应当仔细阅读本合同全部条款，充分协商，对合同条款及用词理解不一致的，应当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必要时可在合同中对其进行明确约定。合同生效后，当事人因合同条款及用词理解不一致等发生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不能通过协商解决的，可以遵循合同约定的争议解决途径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或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2.本合同为示范文本。为体现合同各方当事人的自愿原则，本合同文本中相关条款后都有空白行，供当事人自行约定或补充约定。

　　3.对合同文本中选择内容、空格部位填写及其他需要删除或添加的内容，各方当事人应当协商确定。

　　4.在签订合同前，有关当事人应当出示必须由其本人提供的有关证书和证明文件。

　　5.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房地产中介服务机构或者从业人员不得代收代管存量房交易资金。如有违反的，请向广州市房地产中介协会反映（电话：）。

　　6.根据物价部门有关规定，房屋买卖代理收费，按成交价格总额的0.5%～2.5%计收。实行独家代理的，收费标准由委托方与房地产中介机构协商，可适当提高，但最高不超过成交价格的3%。前述房屋买卖代理收费标准，是指向房屋买卖双方合计收取的费用标准。如发现中介机构超标收费的，可向物价部门反映（电话：12358）。

　　7.本合同说明部分，各方当事人确认已经阅读，并签章如下：

　　甲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日期：

　　乙方（签章）：

　　经纪人及执业证号（签章）：

　　日期：

　　合同编号：穗房中介合字\_\_\_\_\_\_\_\_号

　　广州市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

　　（买方委托）

　　甲方（买方）：\_\_\_\_\_\_\_\_\_\_\_\_；【证件类型：\_\_\_\_\_\_\_】号码：\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 ；【证件类型：\_\_\_\_\_\_\_\_】号码：\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房地产中介服务机构）：\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资质证号：\_\_\_\_\_\_\_\_\_\_\_\_；营业执照号码：\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 。

　　甲方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 年\_\_\_\_月\_\_\_\_日委托乙方购买房地产，提供中介服务，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拟购房地产的基本情况

　　1.房地产所在区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2.房屋使用性质：【住宅】【商铺】【办公】【其他：\_\_\_\_\_\_\_\_】。

　　3.【建筑面积】【套内建筑面积】：\_\_\_\_\_\_\_\_\_\_\_\_平方米（以房地产登记簿为准）。

　　4. 拟购价格：￥\_\_\_\_\_\_\_\_\_\_\_\_\_\_\_\_\_元以内。

　　5.付款方式：【一次性付款】【分期付款】【按揭付款】【其他：\_\_\_\_\_\_\_\_】。

　　第二条 中介服务事项

　　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房屋承购中介服务，乙方提供的中介服务事项包括以下第\_\_\_\_\_\_\_\_\_\_\_\_\_\_项：

　　1.书面介绍与交易相关的售房政策、法律、税费标准；

　　2. 核查拟购房地产权属、出租情况及委托人对房屋的处分权利;

　　3. 协助甲方现场察看该房地产;

　　4. 向甲方提供影响房屋交易的重要信息（如有无占用学位、周围是否有变电站等）；

　　5.促成房屋买卖，并协助上网签订《存量房买卖合同》；

　　6. 协助甲方办理房屋按揭贷款手续，贷款方式为【商业贷款】【公积金贷款】【商业和公积金贷款组合】；

　　7.协助办理交易资金监管手续；

　　8.代办房地产权属转移及变更登记手续；

　　9.协助交割交易房屋；

　　10.其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第三条 中介服务费

　　委托期内，经乙方促成，甲方与卖方达成交易并签订存量房买卖合同的，按照\_\_\_\_\_\_\_\_的方式支付中介服务费。

　　1.由甲方支付。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总房款的\_\_\_\_\_\_\_\_%作为中介服务费（甲方能证明该交易与乙方的服务没有因果关系的除外），其中：

　　a.完成网签手续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中介服务费的\_\_\_\_\_\_\_\_% ；

　　b.完成交易递件手续后，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中介服务费的\_\_\_\_\_\_% ；

　　c.\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2.由卖方支付。支付金额由卖方与乙方协商约定，乙方须将卖方支付的中介服务费金额告知甲方。

　　第四条 权利义务

　　1.甲方取消委托或变更承购条件，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

　　2.乙方应当核实房地产权属情况及委托人对房屋的处分权利，协助甲方现场察看房屋，如实将交易相关的政策法规、税费标准和出售价格告知甲方。卖方同意出售的房地产符合甲方要求的，乙方应及时告知甲方。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支付中介服务费的，应当每日按未付款0.05%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未按约定履行义务，导致交易无法进行的，乙方不得收取中介服务费，并按中介服务费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赔偿甲方因交易无法进行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第六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述第\_\_\_\_\_\_\_\_ 种方式解决：

　　1.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 如乙方通过补充约定或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约定，设立明确或暗示与本合同内容相冲突的、减轻或免除乙方责任、加重甲方责任或排除甲方权利条款的，该条款无效，以本合同为合法依据。本合同共\_\_\_\_ 页，一式\_\_\_\_ 份，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

　　第八条 其他约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盖章）： 乙方（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经纪人及执业证号（签章）：

　　日期： 日期：

**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 篇8**

　　甲方：

　　联系电话：

　　乙方：

　　联系电话：

　　合同编号：穗房中介合字\_\_\_\_\_\_\_\_号广州市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广州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制定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监制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说明

　　1.本合同签订之前，各方当事人应当仔细阅读本合同全部条款，充分协商，对合同条款及用词理解不一致的，应当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必要时可在合同中对其进行明确约定。合同生效后，当事人因合同条款及用词理解不一致等发生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不能通过协商解决的，可以遵循合同约定的争议解决途径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或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2.本合同为示范文本。为体现合同各方当事人的自愿原则，本合同文本中相关条款后都有空白行，供当事人自行约定或补充约定。

　　3.对合同文本中选择内容、空格部位填写及其他需要删除或添加的内容，各方当事人应当协商确定。

　　4.在签订合同前，有关当事人应当出示必须由其本人提供的有关证书和证明文件。

　　5.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房地产中介服务机构或者从业人员不得代收代管存量房交易资金。如有违反的，请向广州市房地产中介协会反映。

　　6.根据物价部门有关规定，房屋买卖代理收费，按成交价格总额的0.5%～2.5%计收。实行独家代理的，收费标准由委托方与房地产中介机构协商，可适当提高，但最高不超过成交价格的3%。前述房屋买卖代理收费标准，是指向房屋买卖双方合计收取的费用标准。如发现中介机构超标收费的，可向物价部门反映。7.本合同说明部分，各方当事人确认已经阅读，并签章如下：甲方：委托代理人：日期：乙方：经纪人及执业证号：日期：合同编号：穗房中介合字\_\_\_\_\_\_\_\_号广州市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甲方：\_\_\_\_\_\_\_\_\_\_\_\_;【证件类型：\_\_\_\_\_\_\_】号码：\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证件类型：\_\_\_\_\_\_\_\_】号码：\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资质证号：\_\_\_\_\_\_\_\_\_\_\_\_;营业执照号码：\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甲方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委托乙方购买房地产，提供中介服务，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拟购房地产的基本情况

　　1.房地产所在区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房屋使用性质：【住宅】【商铺】【办公】【其他：\_\_\_\_\_\_\_\_】。

　　3.【建筑面积】【套内建筑面积】：\_\_\_\_\_\_\_\_\_\_\_\_平方米。

　　4.拟购价格：￥\_\_\_\_\_\_\_\_\_\_\_\_\_\_\_\_\_元以内。

　　5.付款方式：【一次性付款】【分期付款】【按揭付款】【其他：\_\_\_\_\_\_\_\_】。

　　第二条中介服务事项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房屋承购中介服务，乙方提供的中介服务事项包括以下第\_\_\_\_\_\_\_\_\_\_\_\_\_\_项：

　　1.书面介绍与交易相关的售房政策、法律、税费标准;

　　2.核查拟购房地产权属、出租情况及委托人对房屋的处分权利

　　3.协助甲方现场察看该房地产

　　4.向甲方提供影响房屋交易的重要信息;

　　5.促成房屋买卖，并协助上网签订《存量房买卖合同》;

　　6.协助甲方办理房屋按揭贷款手续，贷款方式为【商业贷款】【公积金贷款】【商业和公积金贷款组合】;

　　7.协助办理交易资金监管手续;

　　8.代办房地产权属转移及变更登记手续;

　　9.协助交割交易房屋;

　　10.其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中介服务费委托期内，经乙方促成，甲方与卖方达成交易并签订存量房买卖合同的，按照\_\_\_\_\_\_\_\_的方式支付中介服务费。

　　1.由甲方支付。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总房款的\_\_\_\_\_\_\_\_%作为中介服务费，其中：.完成网签手续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中介服务费的\_\_\_\_\_\_\_\_%;.完成交易递件手续后，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中介服务费的\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由卖方支付。支付金额由卖方与乙方协商约定，乙方须将卖方支付的中介服务费金额告知甲方。

　　第四条权利义务

　　1.甲方取消委托或变更承购条件，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

　　2.乙方应当核实房地产权属情况及委托人对房屋的处分权利，协助甲方现场察看房屋，如实将交易相关的政策法规、税费标准和出售价格告知甲方。卖方同意出售的房地产符合甲方要求的，乙方应及时告知甲方。

　　第五条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支付中介服务费的，应当每日按未付款0.05%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未按约定履行义务，导致交易无法进行的，乙方不得收取中介服务费，并按中介服务费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赔偿甲方因交易无法进行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第六条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述第\_\_\_\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如乙方通过补充约定或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约定，设立明确或暗示与本合同内容相冲突的、减轻或免除乙方责任、加重甲方责任或排除甲方权利条款的，该条款无效，以本合同为合法依据。本合同共\_\_\_\_页，一式\_\_\_\_份，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

　　第八条其他约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 乙方： 委托代理人： 经纪人及执业证号：

　　日期： 日期：

**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 篇9**

　　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书

　　甲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日期：

　　乙方(签章)：

　　经纪人及执业证号(签章)：

　　日期：

　　合同编号：穗房中介合字 号

　　广州市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

　　(买方委托)

　　甲方(买方)： ;【证件类型： 】号码： ;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

　　委托代理人： ;【证件类型： 】号码： ;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

　　乙方(房地产中介服务机构)： ;

　　资质证号： ;营业执照号码： ;联系电话： ;

　　甲方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委托乙方购买房地产，提供中介服务，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拟购房地产的基本情况

　　1.房地产所在区域： 。

　　2.房屋使用性质：【住宅】【商铺】【办公】【其他： 】。

　　3.【建筑面积】【套内建筑面积】： 平方米(以房地产登记簿为准)。

　　4. 拟购价格： ￥ 元以内。

　　5.付款方式：【一次性付款】【分期付款】【按揭付款】【其他： 】。

　　第二条 中介服务事项

　　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房屋承购中介服务，乙方提供的中介服务事项包括以下第 项：

　　1.书面介绍与交易相关的售房政策、法律、税费标准;

　　2. 核查拟购房地产权属、出租情况及委托人对房屋的处分权利;

　　3. 协助甲方现场察看该房地产;

　　4. 向甲方提供影响房屋交易的重要信息(如有无占用学位、周围是否有变电站等);

　　5.促成房屋买卖，并协助上网签订《存量房买卖合同》;

　　6. 协助甲方办理房屋按揭贷款手续，贷款方式为【商业贷款】【公积金贷款】【商业和公积金贷款组合】;

　　7.协助办理交易资金监管手续;

　　8.代办房地产权属转移及变更登记手续;

　　9.协助交割交易房屋;

　　10.其他： 。

　　第三条 中介服务费

　　委托期内，经乙方促成，甲方与卖方达成交易并签订存量房买卖合同的.，按照 的方式支付中介服务费。

　　1.由甲方支付。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总房款的 %作为中介服务费(甲方能证明该交易与乙方的服务没有因果关系的除外)，其中：

　　a.完成网签手续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中介服务费的 % ;

　　b.完成交易递件手续后，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中介服务费的 % ;c. 。

　　2.由卖方支付。支付金额由卖方与乙方协商约定，乙方须将卖方支付的中介服务费金额告知甲方。

　　第四条 权利义务

　　1.甲方取消委托或变更承购条件，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

　　2.乙方应当核实房地产权属情况及委托人对房屋的处分权利，协助甲方现场察看房屋，如实将交易相关的政策法规、税费标准和出售价格告知甲方。卖方同意出售的房地产符合甲方要求的，乙方应及时告知甲方。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支付中介服务费的，应当每日按未付款0.05%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未按约定履行义务，导致交易无法进行的，乙方不得收取中介服务费，并按中介服务费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赔偿甲方因交易无法进行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第六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述第 种方式解决：

　　1.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 如乙方通过补充约定或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约定，设立明确或暗示与本合同内容相冲突的、减轻或免除乙方责任、加重甲方责任或排除甲方权利条款的，该条款无效，以本合同为合法依据。本合同共 页，一式 份，甲方 份，乙方 份。

　　第八条 其他约定：

　　甲方(盖章)： 乙方(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经纪人及执业证号(签章)：

**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 篇10**

　　甲方：;【证件类型：】号码：;联系电话：;联系地址：;

　　委托代理人：;【证件类型：】号码：;联系电话：;联系地址：。

　　乙方：;资质证号：;营业执照号码：;联系电话：;

　　甲方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独家】【非独家】委托乙方出售于的房地产提供中介服务，达成如下中介服务协议：

　　第一条房地产基本情况

　　1.房地产地址：;房地产权证号码：。

　　2.房屋使用性质：【住宅】【商铺】【办公】【其他：】。

　　3.建筑时间：。

　　4.【建筑面积】【套内建筑面积】：平方米。

　　5.拟售价格：￥元以上。

　　6.同意买房的付款方式：【一次性付款】【分期付款】【按揭付款】【其他：】

　　7.该房地产【不存在】【存在】【共有】【出租】【抵押】【查封】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况，权利受限制的情况可于年月日前解除。

　　8.房屋【是】【否】办理了土地出让手续;【是】【否】缴清土地出让金。

　　9.房屋【是】【否】已交存物业专项维修资金。

　　10.房屋【有】【无】占用户口;房屋【有】【无】占用小学学位。

　　第二条中介服务事项甲方委托乙方【独家】【非独家】提供房屋出售中介服务，乙方提供的中介服务事项包括以下第 项：

　　1.书面介绍与交易相关的售房政策、法律、税费标准;

　　2.提供市场行情，介绍客源;

　　3.促成房屋买卖，并协助上网签订《存量房买卖合同》;

　　4.协助甲方办理房屋按揭贷款涂销手续;

　　5.协助办理银行房款托管手续及银行托管房款交割手续;

　　6.代办房地产权属转移及变更登记手续;

　　7.协助交割房源;

　　8.其他：

　　第三条中介服务费经乙方促成，甲方与买方签订《存量房买卖合同》的，按照的方式支付中介服务费。

　　1.由甲方支付。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总房款的%作为中介服务费，其中：完成网签手续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中介服务费的%;完成交易递件手续后，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中介服务费的%;

　　2.由买方支付。支付金额由买方与乙方协商约定，乙方须将买方支付的中介服务费金额告知甲方。

　　第四条权利义务

　　1.如甲方非独家委托乙方出售该房地产后，自行与非乙方介绍的买方达成交易并书面通知乙方的，本合同解除，乙方应当撤下乙方在网上登记的本合同及房地产信息。甲方与买方解除买卖合同的，乙方应当及时撤下乙方在网上登记的存量房买卖合同。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泄露甲方的信息资料。

　　2.甲方取消委托或变更出售条件的，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如甲方非独家委托乙方出售该房地产后，自行与非乙方介绍的买方达成交易的，应当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第五条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支付中介服务费的，应当每日按未付款0.05%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未按约定履行义务，导致交易无法进行的，乙方不得收取中介服务费，并按中介服务费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赔偿甲方因交易无法进行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第六条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协商未能解决的，按下述第种方式解决：

　　1.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如乙方通过补充约定或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约定，设立明确或暗示与本合同内容相冲突的、减轻或免除乙方责任、加重甲方责任或排除甲方权利条款的，该条款无效，以本合同为合法依据。本合同共页，一式份，甲方份，乙方份。

　　第八条其他约定：

　　甲方：乙方：

　　委托代理人：经纪人及执业证号：

　　日期：日期：

**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 篇11**

　　广州市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

　　(卖方委托版)

　　合同编号：穗存量房合字　　　号

　　广州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制定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监制

　　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说明

　　1.本合同签订之前，各方当事人应当仔细阅读本合同全部条款，充分协商，对合同条款及用词理解不一致的，应当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必要时可在合同中对其进行明确约定。合同生效后，当事人因合同条款及用词理解不一致等发生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不能通过协商解决的，可以遵循合同约定的争议解决途径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或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2.本合同为示范文本。为体现合同各方当事人的自愿原则，本合同文本中相关条款后都有空白行，供当事人自行约定或补充约定。

　　3.对合同文本中选择内容、空格部位填写及其他需要删除或添加的内容，各方当事人应当协商确定。

　　4.在签订合同前，有关当事人应当出示必须由其本人提供的有关证书和证明文件。

　　5.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房地产中介服务机构或者从业人员不得代收代管存量房交易资金。如有违反的，请向广州市房地产中介协会反映(电话：)。

　　6.根据物价部门有关规定，房屋买卖代理收费，按成交价格总额的0.5%～2.5%计收。实行独家代理的，收费标准由委托方与房地产中介机构协商，可适当提高，但最高不超过成交价格的3%。前述房屋买卖代理收费标准，是指向房屋买卖双方合计收取的费用标准。如发现中介机构超标收费的，可向物价部门反映(电话：12358)。

　　7.本合同说明部分，各方当事人确认已经阅读，并签章如下：

　　甲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日期：

　　乙方(签章)：

　　经纪人及执业证号(签章)：

　　日期：

　　合同编号：穗房中介合字　　　号

　　广州市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

　　(卖方委托)

　　甲方(卖方)：　　　　　　;【证件类型：　　　】号码：　　　　　;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

　　委托代理人：　　　　　　;【证件类型：　　　】号码：　　　　　;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

　　乙方(房地产中介服务机构)：　　　　　　　　　　　　　　　　　　;

　　资质证号：　　　　;营业执照号码：　　　　;联系电话：　　　　;

　　甲方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独家】【非独家】委托乙方出售于　　　　　　　　　　　的房地产提供中介服务，达成如下中介服务协议：

　　第一条房地产基本情况

　　1.房地产地址：　　　　　　　　;房地产权证号码：　　　　　。

　　2.房屋使用性质：【住宅】【商铺】【办公】【其他：　　】。

　　3.建筑时间：　　　　　(以　　　　　为准)。

　　4.【建筑面积】【套内建筑面积】：　　　平方米(以房地产登记簿为准)。

　　5.拟售价格：￥　　　　　　元以上。

　　6.同意买房的付款方式：【一次性付款】【分期付款】【按揭付款】【其他：　　　　】

　　7.该房地产【不存在】【存在】【共有】【出租】【抵押】【查封】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况，权利受限制的情况可于　　年　月　日前解除。

　　8.房屋【是】【否】办理了土地出让手续;【是】【否】缴清土地出让金(违约金)。

　　9.房屋【是】【否】已交存物业专项维修资金。

　　10.房屋【有】【无】占用户口;房屋【有】【无】占用小学学位。

　　第二条中介服务事项

　　甲方委托乙方【独家】【非独家】提供房屋出售中介服务，乙方提供的中介服务事项包括以下第　　　　　项：

　　1.书面介绍与交易相关的售房政策、法律、税费标准;

　　2.提供市场行情，介绍客源;

　　3.促成房屋买卖，并协助上网签订《存量房买卖合同》;

　　4.协助甲方办理房屋按揭贷款涂销手续;

　　5.协助办理银行房款托管手续及银行托管房款交割手续;

　　6.代办房地产权属转移及变更登记手续;

　　7.协助交割房源;

　　8.其他：

　　第三条中介服务费

　　经乙方促成，甲方与买方签订《存量房买卖合同》的，按照　　的方式支付中介服务费。

　　1.由甲方支付。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总房款的　　%作为中介服务费，其中：

　　a.完成网签手续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中介服务费的　　%;

　　b.完成交易递件手续后，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中介服务费的　　%;

　　c.　　　　　　　　　　　　　　　　　　　　　　　　　　　。

　　2.由买方支付。支付金额由买方与乙方协商约定，乙方须将买方支付的中介服务费金额告知甲方。

　　第四条权利义务

　　1.如甲方非独家委托乙方出售该房地产后，自行与非乙方介绍的买方达成交易并书面通知乙方的，本合同解除，乙方应当撤下乙方在网上登记的本合同及房地产信息。甲方与买方解除买卖合同的，乙方应当及时撤下乙方在网上登记的存量房买卖合同。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泄露甲方的信息资料。

　　2.甲方取消委托或变更出售条件的，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如甲方非独家委托乙方出售该房地产后，自行与非乙方介绍的买方达成交易的，应当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第五条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支付中介服务费的，应当每日按未付款0.05%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未按约定履行义务，导致交易无法进行的，乙方不得收取中介服务费，并按中介服务费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赔偿甲方因交易无法进行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第六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协商未能解决的，按下述第　种方式解决：

　　1.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如乙方通过补充约定或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约定，设立明确或暗示与本合同内容相冲突的、减轻或免除乙方责任、加重甲方责任或排除甲方权利条款的，该条款无效，以本合同为合法依据。本合同共　页，一式　份，甲方　份，乙方　份。

　　第八条其他约定：

　　甲方(盖章)：　　　　　　　　　　　乙方(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经纪人及执业证号(签章)：

　　日期：　　　　　　　　　　　　　　　日期：

**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 篇12**

　　合同编号：中介合字\_\_\_\_\_\_\_\_号广州市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广州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制定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监制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说明

　　1.本合同签订之前，各方当事人应当仔细阅读本合同全部条款，充分协商，对合同条款及用词理解不一致的，应当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必要时可在合同中对其进行明确约定。合同生效后，当事人因合同条款及用词理解不一致等发生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不能通过协商解决的，可以遵循合同约定的争议解决途径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或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2.本合同为示范文本。为体现合同各方当事人的自愿原则，本合同文本中相关条款后都有空白行，供当事人自行约定或补充约定。

　　3.对合同文本中选择内容、空格部位填写及其他需要删除或添加的内容，各方当事人应当协商确定。

　　4.在签订合同前，有关当事人应当出示必须由其本人提供的有关证书和证明文件。

　　5.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房地产中介服务机构或者从业人员不得代收代管存量房交易资金。如有违反的，请向广州市房地产中介协会反映。

　　6.根据物价部门有关规定，房屋买卖代理收费，按成交价格总额的0.5%～2.5%计收。实行独家代理的，收费标准由委托方与房地产中介机构协商，可适当提高，但最高不超过成交价格的3%。前述房屋买卖代理收费标准，是指向房屋买卖双方合计收取的费用标准。如发现中介机构超标收费的，可向物价部门反映。

　　7.本合同说明部分，各方当事人确认已经阅读，并签章如下：

　　甲方：

　　委托代理人：

　　日期：

　　乙方：

　　经纪人及执业证号：

　　日期：

　　合同编号：

　　中介合字\_\_\_\_\_\_\_\_号广州市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

　　甲方：\_\_\_\_\_\_\_\_\_\_\_\_;

　　【证件类型：\_\_\_\_\_\_\_】

　　号码：\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

　　【证件类型：\_\_\_\_\_\_\_\_】

　　号码：\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资质证号：\_\_\_\_\_\_\_\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

　　甲方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委托乙方购买房地产，提供中介服务，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拟购房地产的基本情况1.房地产所在区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2.房屋使用性质：【住宅】【商铺】【办公】【其他：\_\_\_\_\_\_\_\_】。3.【建筑面积】【套内建筑面积】：\_\_\_\_\_\_\_\_\_\_\_\_平方米。4.拟购价格：￥\_\_\_\_\_\_\_\_\_\_\_\_\_\_\_\_\_元以内。5.付款方式：【一次性付款】【分期付款】【按揭付款】【其他：\_\_\_\_\_\_\_\_】。

　　第二条中介服务事项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房屋承购中介服务，乙方提供的中介服务事项包括以下第\_\_\_\_\_\_\_\_\_\_\_\_\_\_项：1.书面介绍与交易相关的售房政策、法律、税费标准;2.核查拟购房地产权属、出租情况及委托人对房屋的处分权利3.协助甲方现场察看该房地产4.向甲方提供影响房屋交易的重要信息;5.促成房屋买卖，并协助上网签订《存量房买卖合同》;6.协助甲方办理房屋按揭贷款手续，贷款方式为【商业贷款】【公积金贷款】【商业和公积金贷款组合】;7.协助办理交易资金监管手续;8.代办房地产权属转移及变更登记手续;9.协助交割交易房屋;10.其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中介服务费委托期内，经乙方促成，甲方与卖方达成交易并签订存量房买卖合同的，按照\_\_\_\_\_\_\_\_的方式支付中介服务费。1.由甲方支付。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总房款的\_\_\_\_\_\_\_\_%作为中介服务费，其中：.完成网签手续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中介服务费的\_\_\_\_\_\_\_\_%;.完成交易递件手续后，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中介服务费的\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2.由卖方支付。支付金额由卖方与乙方协商约定，乙方须将卖方支付的中介服务费金额告知甲方。

　　第四条权利义务1.甲方取消委托或变更承购条件，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2.乙方应当核实房地产权属情况及委托人对房屋的处分权利，协助甲方现场察看房屋，如实将交易相关的政策法规、税费标准和出售价格告知甲方。卖方同意出售的房地产符合甲方要求的，乙方应及时告知甲方。

　　第五条违约责任1.甲方逾期支付中介服务费的，应当每日按未付款0.05%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2.乙方未按约定履行义务，导致交易无法进行的，乙方不得收取中介服务费，并按中介服务费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赔偿甲方因交易无法进行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第六条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述第\_\_\_\_\_\_\_\_种方式解决：1.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如乙方通过补充约定或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约定，设立明确或暗示与本合同内容相冲突的、减轻或免除乙方责任、加重甲方责任或排除甲方权利条款的，该条款无效，以本合同为合法依据。本合同共\_\_\_\_页，一式\_\_\_\_份，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

　　第八条其他约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乙方：委托代理人：经纪人及执业证号

　　日期：日期：

**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 篇13**

　　甲方：

　　乙方：

　　房地产基本情况

　　1.房地产地址：;房地产权证号码：。

　　2.房屋使用性质：【住宅】【商铺】【办公】【其他：】。

　　3.建筑时间：。

　　4.【建筑面积】【套内建筑面积】：平方米。

　　5.拟售价格：￥元以上。

　　6.同意买房的付款方式：【一次性付款】【分期付款】【按揭付款】【其他：】

　　7.该房地产【不存在】【存在】【共有】【出租】【抵押】【查封】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况，权利受限制的情况可于年月日前解除。

　　8.房屋【是】【否】办理了土地出让手续;【是】【否】缴清土地出让金。

　　9.房屋【是】【否】已交存物业专项维修资金。

　　10.房屋【有】【无】占用户口;房屋【有】【无】占用小学学位。

　　第二条中介服务事项甲方委托乙方【独家】【非独家】提供房屋出售中介服务，乙方提供的中介服务事项包括以下第项：

　　1.书面介绍与交易相关的售房政策、法律、税费标准;

　　2.提供市场行情，介绍客源;

　　3.促成房屋买卖，并协助上网签订《存量房买卖合同》;

　　4.协助甲方办理房屋按揭贷款涂销手续;

　　5.协助办理银行房款托管手续及银行托管房款交割手续;

　　6.代办房地产权属转移及变更登记手续;

　　7.协助交割房源;

　　8.其他：

　　第三条中介服务费经乙方促成，甲方与买方签订《存量房买卖合同》的，按照的方式支付中介服务费。

　　1.由甲方支付。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总房款的%作为中介服务费，其中：.完成网签手续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中介服务费的%;.完成交易递件手续后，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中介服务费的%;.。2.由买方支付。支付金额由买方与乙方协商约定，乙方须将买方支付的中介服务费金额告知甲方。

　　第四条权利义务

　　1.如甲方非独家委托乙方出售该房地产后，自行与非乙方介绍的买方达成交易并书面通知乙方的，本合同解除，乙方应当撤下乙方在网上登记的本合同及房地产信息。甲方与买方解除买卖合同的，乙方应当及时撤下乙方在网上登记的存量房买卖合同。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泄露甲方的信息资料。

　　2.甲方取消委托或变更出售条件的，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如甲方非独家委托乙方出售该房地产后，自行与非乙方介绍的买方达成交易的，应当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第五条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支付中介服务费的，应当每日按未付款0.05%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未按约定履行义务，导致交易无法进行的，乙方不得收取中介服务费，并按中介服务费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赔偿甲方因交易无法进行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第六条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协商未能解决的，按下述第种方式解决：

　　1.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如乙方通过补充约定或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约定，设立明确或暗示与本合同内容相冲突的、减轻或免除乙方责任、加重甲方责任或排除甲方权利条款的，该条款无效，以本合同为合法依据。本合同共页，一式份，甲方份，乙方份。

　　第八条其他约定：甲方：乙方：委托代理人：经纪人及执业证号：

　　日期：日期：

**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 篇14**

　　卖方：\_\_\_\_\_\_\_\_\_\_\_

　　买方：\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公平、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房屋买卖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房屋基本情况

　　(一)卖方所售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坐落为：\_\_\_\_\_\_\_\_\_\_\_\_区(县)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小区(街道)\_\_\_\_\_\_\_\_幢座号(楼)\_\_\_\_\_\_\_\_\_单元

　　\_\_\_\_\_\_\_\_\_号(室)该房屋所在楼层为\_\_\_\_\_\_\_\_\_层，建筑面积共\_\_\_\_\_\_\_\_\_\_\_平方米。

　　随该房屋同时转让的房屋附属设施设备、装饰装修、相关物品清单等具体情况见附件一。

　　第二条房屋权属情况

　　(一)该房屋所有权证证号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土地使用状况

　　该房屋占用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以\_\_\_\_\_\_\_\_(出让或划拨?)方式获得。土地使用权证号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土地使用权年限自\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至\_\_\_\_\_\_\_年(月

　　\_\_\_\_\_\_\_日止。乙方应当办理土地使用权出让手续并缴纳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三)该房屋性质为商品房。

　　(四)该房屋的抵押情况为未设定抵押。

　　(五)该房屋的租赁情况为卖方未将该房屋出租。

　　第三条买卖双方通过\_\_\_\_\_\_\_\_\_\_\_公司居间介绍(房地产执业经纪人：\_\_\_\_\_\_\_\_\_\_，经纪人执业证书号：\_\_\_\_\_\_\_\_\_\_\_\_\_\_

　　)达成本交易。中介费用为本合同房屋总价的3%，买卖双方各承担一半中介费，中介费在房屋所有权证过户到买方名下之日支付。无论任何原因导致本交易未最后完成，已支付的中介费应该全部退还。

　　第四条成交价格和付款方式

　　(一)经买卖双方协商一致，该房屋成交价格为：人民币\_\_\_\_\_\_\_\_\_\_\_元(小

　　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整(大写)

　　上述房屋价格包括了该房屋附属设施设备、装饰装修、相关物品和其他与该房屋相关的所有权利。

　　(二)买方付款方式如下：

　　1、本合同签订后3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定金成交总价的10%，即人民币\_\_\_\_\_\_\_\_\_\_\_元。

　　2、该房屋过户到买方名下后3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成交总价的80%，即人民币\_\_\_\_\_\_\_\_\_\_\_元。

　　3、该房屋验收交接完成后3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成交总价的10%，即人民币\_\_\_\_\_\_\_\_\_\_\_元。

　　第五条权属转移登记和户口迁出

　　(一)双方同意，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日内，双方共同向房屋权属登记部门申请办理房屋权属转移登记手续。

　　(二)如买方未能在房屋权属登记部门规定的办理房屋权属转移登记手续的期限内(最长不超过3个月)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买方有权退房，卖方应当自收到退房通知之日起3日内退还买方全部已付款，并按照银行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付给利息。

　　卖方应当在该房屋所有权转移之日起30日内，向房屋所在地的户籍管理机关办理完成原有户口迁出手续。如卖方未按期将与本房屋相关的户口迁出的，每逾期一日，卖方应向买方支付全部已付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如逾期超过90日，买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卖方应收到解除通知之日起3日内退还买方全部已付款，并按照银行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付给利息。

　　第六条房屋产权及具体状况的承诺

　　卖方保证该房屋没有产权纠纷，因卖方原因造成该房屋不能办理产权登记或发生债权债务纠纷的，卖方应支付房价总款5%的违约金，并承担其他赔偿责任。

　　卖方保证已如实陈述该房屋权属状况、附属设施设备、装饰装修情况和相关关系，附件一所列的该房屋附属设施设备及其装饰装修随同该房屋一并转让给买方。

　　卖方保证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该房屋验收交接完成，对已纳入附件一的各项房屋附属设施设备及其装饰装修保持良好的状况。

　　在房屋交付日以前发生的物业管理费供暖水电燃气有线电视电

　　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费用由卖方承担，交付日以后(含当日)发生的费用由买方承担。卖方同意将其缴纳的该房屋专项维修资金(公共维修基金)的账面余额在房屋过户后10日转移给买方。如卖方未按期完成专项维修资金过户的，每逾期一日，卖方应支付已交付房价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

　　第七条房屋的交付和验收

　　卖方应当在房屋过户到买方名下后30日内将该房屋交付给买方。该房屋交付时，应当履行下列各项手续：

　　1、卖方与买方共同对该房屋附属设施设备、装饰装修、相关物品清单等具体情况进行验收，记录水、电、气表的读数，并交接附件一中所列物品；

　　2、买卖双方在房屋附属设施设备、装饰装修、相关物品清单上签字；

　　3、移交该房屋房门钥匙；

　　4、按本合同规定办理户口迁出手续；

　　5、本合同规定的相关费用的支付和房屋专项维修资金的过户；

　　6、本合同规定的.其他应完成的事项。

　　本条规定的各项手续均完成后，才视为该房屋验收交接完成。

　　第八条

　　本合同签订后，卖方再将该房屋出卖给第三人，导致买方不能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买受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卖方应当自收到解除通知之日起2日内退还买方全部已付款，并按买方累计已付房价款的一倍支付违约金。

　　第九条税、费相关规定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买卖双方应按照国家及地方相关规定缴纳各项税、费，买卖双方承担税费的具体约定如下：

　　1、卖方需付税费：(1)营业税；(2)城市建设维护税；(3)教育费附加；(4)印花税；(5)个人所得税；(6)土地增值税；(7)房地产交易服务费；(8)土地使用费。(9)提前还款短期贷款利息(如有)；(10)提前还款罚息(如有)

　　2、买方需付税费：(1)印花税；(2)契税；(3)产权登记费；(4)房地产交易服务费；(5)《房地产证》贴花；

　　3、其他税费由买卖双方各承担一半：(1)权籍调查费；(2)房地产买卖合同公证费(如有)；(3)评估费；(4)保险费(如有)；(5)其他(以实际发生的税费为准)

　　因一方不按法律、法规规定缴纳相关税费导致交易不能继续进行的，其应当向对方支付相当于房价总款5%的违约金。

　　第十条违约责任

　　一、逾期交房责任

　　除不可抗力外，卖方未按本合同第七条约定的期限和条件将该房屋交付买方的，按照如下规定处理。

　　1、逾期在30日之内，自第七条约定的交付期限届满之次日起至实际交付之日止，卖方应按日计算向买方支付已交付房价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并于该房屋实际交付之日起3日内向买方支付违约金，合同继续履行；

　　2、逾期超过30日后，买方有权退房。买方退房的，卖方应当自收到退房通知之日起3日内退还全部已付款，并按照买方全部已付款的5%向买方支付违约金。

　　二、逾期付款责任

　　买方未按照第四条约定的时间付款的，按照以下规定处理：

　　1、逾期在30日之内，自约定的应付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至实际支付应付款之日止，买方按日计算向卖方支付逾期应付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并于实际支付应付款之日起3日内向卖方支付违约金，合同继续履行；

　　2、逾期超过30日后，卖方有权解除合同。卖方解除合同的，买方应当自解除合同通知送达之日起3日内按照逾期应付款的5%向卖方支付违约金，并由卖方退还买方全部已付款。

　　第十一条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不能按照约定履行本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因不可抗力不能按照约定履行合同的一方当事人应当及时告知另

　　一方当事人，并自不可抗力事件结束之日起3日内向另一方当事人提供证明。上述房屋风险责任自该房屋验收交接完成之日起转移给买方。

　　第十二条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可以根据具体情况对本合同中未约定、约定不明或不适用的内容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进行变更或补充。对本合同的解除，

　　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本合同附件及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卖方：\_\_\_\_买方：\_\_\_\_

　　日期：\_\_\_\_日期：\_\_\_\_

**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 篇15**

　　合同编号：\_\_\_\_\_\_\_\_

　　天津市房产买卖中介合同

　　委托人（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个人）姓名：\_\_\_\_\_\_\_\_国籍：\_\_\_\_\_\_\_\_\_\_\_

　　身份证（护照）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

　　（法人或其他组织）名称：\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受托人（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房地产经纪机构备案证号：\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城市房地产中介服务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守法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

　　第一条中介服务内容

　　双方约定，甲方委托乙方进行\_\_\_\_\_\_\_\_\_\_\_\_\_\_\_\_\_\_\_\_居间活动。

　　1、房产出卖；

　　2、房产购买。

　　第二条房产情况

　　房屋坐落\_\_\_\_\_\_\_\_\_\_\_\_\_\_\_\_\_\_\_\_，位于外环线以\_\_\_\_\_\_\_\_\_\_，产别\_\_\_\_\_\_\_\_\_\_，结构\_\_\_\_\_\_\_\_\_\_，用途\_\_\_\_\_\_\_\_\_\_\_\_\_\_\_\_\_\_\_\_，建筑面积\_\_\_\_\_\_\_\_\_\_平方米，建筑层数为\_\_\_\_\_\_\_\_\_\_，所在层\_\_\_\_\_\_\_\_\_\_。

　　权属证书号\_\_\_\_\_\_\_\_\_\_\_\_\_\_\_\_\_\_\_\_，所有权人\_\_\_\_\_\_\_\_\_\_；房屋为共有的，其他共有权人\_\_\_\_\_\_\_\_\_\_\_\_\_\_\_\_\_\_\_\_，共有权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共有方式\_\_\_\_\_\_\_\_\_\_，共有权人同意出售证明见附件一。

　　土地使用面积\_\_\_\_\_\_\_\_\_\_平方米，土地类型\_\_\_\_\_\_\_\_\_\_。以出让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土地使用年限为\_\_\_\_\_\_\_\_\_\_年，自\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至\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双方实地查勘，房产实物状况及相关设施，符合双方约定。

　　房屋相关设施及平面图见附件二，房屋抵押、租赁情况见附件三。

　　第三条房产价款、其他价款

　　房产价款为\_\_\_\_\_\_\_\_\_\_元（币种：\_\_\_\_\_\_\_\_\_\_），计\_\_\_\_\_\_\_\_\_\_（大写），其他价款为\_\_\_\_\_\_\_\_\_\_元（币种：\_\_\_\_\_\_\_\_\_\_），计\_\_\_\_\_\_\_\_\_\_（大写）。

　　第四条中介服务期限

　　双方约定，乙方为甲方提供中介服务期限自\_\_\_\_\_\_\_\_\_\_起，至\_\_\_\_\_\_\_\_\_\_止，甲乙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五条中介服务报酬

　　1、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中介服务报酬的计算方法及金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付款方式、时间及条件：\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甲方应支付的其他费用（须注明具体缴纳金额或计算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六条甲方义务

　　1、甲方应向乙方出示下列有效证件或资料（注明为原件还是复印件）：\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双方约定，甲方负有下列义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房产出卖的，应如实告知乙方房产相关情况，提供房屋平面图（附件二）。

　　第七条乙方义务

　　1、乙方应向甲方出示下列有效证件或资料（注明为原件还是复印件）：\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双方约定，乙方负有下列义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房产购买的，乙方应如实告知甲方房产相关情况，提供房屋平面图（附件二）。

　　第八条违约责任

　　1、合同生效后，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第三条约定支付报酬的，甲方应按约定服务报酬的\_\_\_\_\_\_\_\_\_\_%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合同生效后，乙方未按约定完成或全部完成中介业务的，乙方应按约定服务报酬的`\_\_\_\_\_\_\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其他约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九条争议处理

　　本合同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合同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订立补充合同（附件四）。

　　附件一至附件四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一条合同份数

　　本合同连同附件共\_\_\_\_\_页，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订立之日起生效，但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甲方：\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 篇16**

　　委托人(出售方)： (简称甲方)

　　委托人(买受方)： (简称乙方)

　　受托人(中介方)： (简称丙方)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市有关规定，甲、乙、丙三方自愿、平等和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丙方接受甲、乙方的委托，促成甲、乙方订立房地产买卖合同，并完成其它服务事项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标的基本情况及价款

　　所有权人

　　共有人

　　房屋坐落

　　丘号

　　产权证号

　　建筑面积

　　土地证号

　　房屋来源

　　房屋售价 拾 万 仟 佰 拾 元整(￥： )

　　其它情况

　　第二条 委托事项

　　1、 甲方委托丙方出售以上房产，并代办①产权转移、③房款拨付、\_\_\_\_\_\_\_\_\_\_\_\_等相关事宜(①产权转移②房屋交付③房款拨付)。

　　2、 乙方委托丙方购买以上房产，并代办①产权房、③房款支付、\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等相关事宜(①产权房②房屋交付③房款支付④贷款⑤抵押登记⑥土地使用证)。

　　第三条 甲方的义务

　　1、保证出售的房屋权属真实，并符合国家及\_\_\_\_\_\_市房屋上市交易的政策法规及有关规定，且房屋财产的共有人对出售此房屋无异议。

　　2、协助乙方办理该房地产的交易过户手续，提供相应证件资料。

　　3、按房地产买卖契约中约定的交付日期，腾空房屋，并完好保留所应交付给乙方的附属设施及原装修。

　　4、在房屋交付前，负责户口迁出，结清水、电、气、有线电视、电话、物管等费用。

　　5、按本合同约定，按期支付佣金和代办费。

　　第四条 乙方的义务

　　1、 按照房地产买卖契约中约定的房款支付方式及期限，支付定金和房款。

　　2、 根据本合同约定的委托、代办事项，按时支付佣金和代办费用。

　　3、 根据委托事项，乙方应于办理产权登记手续前将各类资料备齐交予丙方，同时将由 丙方代缴的 ①、② (①契税②交易服务费③抵押管理费④他项权证费)等约计人民币 \_\_\_\_\_\_\_\_\_\_\_\_元交予丙方。丙方将与乙方按实结算，多退少补。

　　第五条 丙方的义务

　　1、 认真履行甲、乙方委托的事项，亲自完成甲、乙方委托代办的各项服务。

　　2、 丙方派 蒋信用 经纪人负责该房产的居间活动，在委托期限内办理所委托的事项。

　　3、 根据专业知识及工作经验，丙方将所了解的标的情况如实告知委托人，及时将委托 事项办理的进展情况向委托人通报。

　　4、 对委托人个人资料予以保密，未经委托人同意，不得向他人泄露。

　　5、 处理委托事务取得的财产，应当及时转交委托人。

　　6、 出示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及收取相关费用的依据。

　　第六条 房款的支付与转付

　　甲、乙方商议，按以下第(二)种方式支付房款：

　　(一)根据房地产买卖契约中房款支付的时间及方式，双方自行办理房款的支付。

　　(二)双方若将房款的转付交于丙方，则丙方将按下列方式进行操作：

　　1、乙方在签定房地产买卖契约之日，将定金人民币\_\_\_\_\_\_\_\_\_\_\_\_元交给丙方保存。

　　2、乙方在签定房地产买卖契约及本合同后二个工作日内将全部(首期款/全部房款)，共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交给丙方保存。

　　3、甲乙双方在完成②(①交易过户签字后②乙方领取产权证后)二日内，丙方按售房款100%，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转付给甲方。

　　4、待银行放贷后或乙方补足购房款后，双方完成房屋交接手续，且甲方结清房屋交付前的水、电、气、有限电视、电话、物管等费后三日内，丙方将余款一次性转付给甲方。

　　(三)三方约定：

　　第七条 房屋交付

　　1、甲方应在乙方领取产权证后一天内或于\_\_\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前腾空房屋，并书面通知乙方、丙方办理交付的具体时间。

　　2、若乙方在接到上述书面通知后，不按期对该房屋办理验收的，则该房屋的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甲、乙、丙三方共同参加房屋的交付手续。甲方按合同约定移交房屋及附属设施并保留原装潢，甲、乙方交接钥匙，签署房屋交接单，丙方见证签字。

　　第八条 佣金、代办费支付标准及方式

　　(一)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甲方委托和代办事项，甲方按照下列第1、2种方式计算，向丙方支付佣金和代办费：

　　1、按该房地产售房款0.5%，具体数额为人民币￥\_\_\_\_\_\_\_\_\_\_\_\_元。

　　2、按委托代办事项支付代办费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

　　(二)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乙方委托事项，乙方按照下列第1、2种方式计算，向丙方支付佣金和代办费：

　　1、按该房地产售房款1.5%，具体数额为人民币￥\_\_\_\_\_\_\_\_\_\_\_\_元。

　　2、代办产权证费￥\_\_\_\_\_\_\_元，代办土地证费\_\_\_\_\_元，代办抵押贷款和他项权证费\_\_\_\_\_ 元，共计人民币\_\_\_\_\_\_\_\_元。 上述费用，甲、乙方应于\_\_\_\_\_\_\_\_\_\_\_\_前支付给丙方。

　　(三)丙方根据合同约定收取佣金和代办费，未促成合同的可收取相关费用，但不得超过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一)三方商定，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承担违约责任：

　　1、无正当理由不履行合同的;

　　2、与他人串通，损害甲、乙方利益的;

　　3、故意隐瞒，提高委托标的利差;

　　4、其它过失影响甲、乙方交易的。

　　(二)三方商定，甲、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承担违约责任：

　　1、无正当理由不履行合同的;

　　2、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必要的文件和配合，造成丙方无法履行合同的;

　　3、相互或与他人串通，损害丙方利益的;

　　4、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佣金和代办费的;

　　5、其他造成丙方无法完成委托事项的行为。

　　(三)三方商定，上述违约行为方，选择下列第1条约定的金额作为违约金分别支付给各守约方。违约方给各守约方造成的其它经济损失，由守约方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追偿。

　　1、约定违约金为\_\_\_\_\_\_\_\_\_\_\_\_元，

　　2、按标的额的5%，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

　　第十条 争议解决方式

　　三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三方协商解决，也可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调解不成的，按本合同约定的下列第1项进行解决：

　　1、由\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

　　本合同如有内容变更或未尽事项，经三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应当采取书面形式，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与补充协议内空格部分填写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丙方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叁份，甲、乙、丙三方各执壹份。

　　甲方： 乙方： 丙方：(签章)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注册号：

　　资质证书编号：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执业经纪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执业经纪人资格证书号：

　　住址： 住址：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补充协议：经再次协商，对本合同达成补充协议如下：

　　------------------------------------------------------------

　　甲方： 乙方： 丙方：(签章)

　　二o 年 月 日

　　二手中介房屋买卖合同范本

　　卖方：\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现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家庭电话：\_\_\_\_\_\_\_\_\_\_\_\_\_\_;手机：\_\_\_\_\_\_\_\_\_\_\_\_\_\_

　　买方：\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现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家庭电话：\_\_\_\_\_\_\_\_\_\_\_\_\_\_;手机：\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公平、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房屋买卖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房屋基本情况

　　(一)卖方所售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坐落为：\_\_\_\_\_\_\_\_\_\_\_\_ 区(县)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小区(街道) \_\_\_\_\_\_\_\_ 幢 座 号(楼) \_\_\_\_\_\_\_\_\_单元 \_\_\_\_\_\_\_\_\_号(室)该房屋所在楼层为 \_\_\_\_\_\_\_\_\_层，建筑面积共\_\_\_\_\_\_\_\_\_\_\_平方米。

　　随该房屋同时转让的房屋附属设施设备、装饰装修、相关物品清单等具体情况见附件一。

　　第二条 房屋权属情况

　　(一)该房屋所有权证证号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土地使用状况

　　该房屋占用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以\_\_\_\_\_\_\_\_(出让或划拨?)方式获得。土地使用权证号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土地使用权年限自\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至\_\_\_\_\_\_\_年(月\_\_\_\_\_\_\_日止。乙方应当办理土地使用权出让手续并缴纳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三)该房屋性质为商品房。

　　(四)该房屋的抵押情况为未设定抵押。

　　(五)该房屋的租赁情况为卖方未将该房屋出租。

　　第三条 买卖双方通过\_\_\_\_\_\_\_\_\_\_\_公司居间介绍(房地产执业经纪人：\_\_\_\_\_\_\_\_\_\_，经纪人执业证书号：\_\_\_\_\_\_\_\_\_\_\_\_\_\_ )达成本交易。中介费用为本合同房屋总价的3%，买卖双方各承担一半中介费，中介费在房屋所有权证过户到买方名下之日支付。无论任何原因导致本交易未最后完成，已支付的中介费应该全部退还。

　　第四条 成交价格和付款方式

　　(一)经买卖双方协商一致，该房屋成交价格为：人民币\_\_\_\_\_\_\_\_\_\_\_元(小 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整(大写)

　　上述房屋价格包括了该房屋附属设施设备、装饰装修、相关物品和其他与该房屋相关的所有权利。

　　(二)买方付款方式如下：

　　1、本合同签订后3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定金成交总价的10%，即人民币\_\_\_\_\_\_\_\_\_\_\_元。

　　2、该房屋过户到买方名下后3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成交总价的80%，即人民币\_\_\_\_\_\_\_\_\_\_\_元。

　　3、该房屋验收交接完成后3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成交总价的10%，即人民币\_\_\_\_\_\_\_\_\_\_\_元。

　　第五条 权属转移登记和户口迁出

　　(一)双方同意，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日内，双方共同向房屋权属登记部门申请办理房屋权属转移登记手续。

　　(二)如买方未能在房屋权属登记部门规定的办理房屋权属转移登记手续的期限内(最长不超过3个月)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买方有权退房，卖方应当自收到退房通知之日起3日内退还买方全部已付款，并按照银行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付给利息。

　　(三)卖方应当在该房屋所有权转移之日起30日内，向房屋所在地的户籍管理机关办理完成原有户口迁出手续。如卖方未按期将与本房屋相关的户口迁出的，每逾期一日，卖方应向买方支付全部已付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如逾期超过90日，买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卖方应收到解除通知之日起3日内退还买方全部已付款，并按照银行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付给利息。

　　第六条 房屋产权及具体状况的承诺

　　卖方保证该房屋没有产权纠纷，因卖方原因造成该房屋不能办理产权登记或发生债权债务纠纷的，卖方应支付房价总款5%的违约金，并承担其他赔偿责任。

　　卖方保证已如实陈述该房屋权属状况、附属设施设备、装饰装修情况和相关关系，附件一所列的该房屋附属设施设备及其装饰装修随同该房屋一并转让给买方。

　　卖方保证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该房屋验收交接完成，对已纳入附件一的各项房屋附属设施设备及其装饰装修保持良好的状况。

　　在房屋交付日以前发生的. 物业管理费 供暖 水 电 燃气 有线电视 电 信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费用由卖方承担，交付日以后(含当日)发生的费用由买方承担。卖方同意将其缴纳的该房屋专项维修资金(公共维修基金)的账面余额在房屋过户后10日转移给买方。如卖方未按期完成专项维修资金过户的，每逾期一日，卖方应支付已交付房价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

　　第七条 房屋的交付和验收

　　卖方应当在房屋过户到买方名下后30日内将该房屋交付给买方。该房屋交付时，应当履行下列各项手续：

　　1、卖方与买方共同对该房屋附属设施设备、装饰装修、相关物品清单等具体情况进行验收，记录水、电、气表的读数，并交接附件一中所列物品;

　　2、买卖双方在房屋附属设施设备、装饰装修、相关物品清单上签字;

　　3、移交该房屋房门钥匙;

　　4、按本合同规定办理户口迁出手续 ;

　　5、本合同规定的相关费用的支付和房屋专项维修资金的过户 ;

　　6、本合同规定的其他应完成的事项。

　　本条规定的各项手续均完成后，才视为该房屋验收交接完成。

　　第八条 本合同签订后，卖方再将该房屋出卖给第三人，导致买方不能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买受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卖方应当自收到解除通知之日起2日内退还买方全部已付款，并按买方累计已付房价款的一倍支付违约金。

　　第九条 税、费相关规定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买卖双方应按照国家及地方相关规定缴纳各项税、费，买卖双方承担税费的具体约定如下：

　　1、卖方需付税费：(1)营业税;(2)城市建设维护税;(3)教育费附加;(4)印花税;(5)个人所得税;(6)土地增值税;(7)房地产交易服务费;(8)土地使用费。(9)提前还款短期贷款利息(如有);(10)提前还款罚息(如有)

　　2、买方需付税费：(1)印花税;(2)契税;(3)产权登记费;(4)房地产交易服务费;(5)《房地产证》贴花;

　　3、其他税费由买卖双方各承担一半：(1)权籍调查费;(2)房地产买卖合同公证费(如有);(3)评估费;(4)保险费(如有);(5)其他(以实际发生的税费为准)

　　因一方不按法律、法规规定缴纳 相关税费导致交易不能继续进行的，其应当向对方支付相当于房价总款5%的违约金。

　　第十条 违约责任

　　一、逾期交房责任

　　除不可抗力外，卖方未按本合同第七条约定的期限和条件将该房屋交付买方的，按照如下规定处理。

　　1、逾期在30日之内，自第七条约定的交付期限届满之次日起至实际交付之日止，卖方应按日计算向买方支付已交付房价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并于该房屋实际交付之日起3日内向买方支付违约金，合同继续履行;

　　(2)逾期超过30日后，买方有权退房。买方退房的，卖方应当自收到退房通知之日起3日内退还全部已付款，并按照买方全部已付款的5%向买方支付违约金。

　　二、逾期付款责任

　　买方未按照第四条约定的时间付款的，按照以下规定处理：

　　1、逾期在30日之内，自约定的应付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至实际支付应付款之日止，买方按日计算向卖方支付逾期应付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并于实际支付应付款之日起3日内向卖方支付违约金，合同继续履行;

　　(2)逾期超过30日后，卖方有权解除合同。卖方解除合同的，买方应当自解除合同通知送达之日起3日内按照逾期应付款的5%向卖方支付违约金，并由卖方退还买方全部已付款。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不能按照约定履行本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因不可抗力不能按照约定履行合同的一方当事人应当及时告知另 一方当事人，并自不可抗力事件结束之日起3日内向另一方当事人提供证明。上述房屋风险责任自该房屋验收交接完成之日起转移给买方。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 依法向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可以根据具体情况对本合同中未约定、约定不明或不适用的内容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进行变更或补充。对本合同的解除， 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本合同附件及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卖方：

　　买方：

　　中介方：

　　合同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 篇17**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契约。

　　一、经本公司介绍甲方自愿将座落在\_\_\_\_\_\_区\_\_\_\_\_\_路（街）的房屋（房屋建筑面积\_\_\_\_\_\_平方）米，出租给乙方使用。

　　二、乙方已对甲方所要出租房地产做了充分了解，愿意承租该房地产。

　　甲乙双方协定的上述房地产月租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元。租赁期限自\_\_\_\_\_\_\_年\_\_\_月\_\_\_日到\_\_\_\_\_\_\_年\_\_\_月\_\_\_日止。租金按\_\_\_\_\_\_\_\_\_结算，计人民币（大写）\_\_\_\_\_\_\_\_\_元，由乙方在每的前\_\_\_日交付给甲方。付款方式：现金（以书面收据为准）。

　　三、甲方保证上述房地产权属清楚。若发生与甲方有关的产权纠纷或债权债务，概由甲方负责清理，并承担民事诉讼责任，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负责赔偿。乙方保证承租上述房屋仅作为\_\_\_\_\_\_\_\_\_用房使用。

　　四、房地产租赁期内，甲方保证并承担下列责任：

　　1.乙方能够正常使用。

　　2.负责对房屋及其附着物自然损坏维修，因甲方延误房屋维修而使乙方或第三人遭受损失的，甲方负责赔偿。

　　3.如需出卖或抵押上述房地产，甲方将提前\_\_\_\_\_\_\_\_\_个月通知乙方。

　　五、房地产租赁期内，乙方保证并承担下列责任：

　　1.如需对房屋进行改装修或增扩设备时，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费用由乙方承担。

　　2.如需转租他人使用，必须取得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利用甲方房屋从事非法活动。

　　3.因使用不当或其它人为原因而使房屋或设备损坏的，乙方负责赔偿或给予修复。

　　4.乙方将对甲方正常的房屋检查和维修给予协助。

　　5.乙方须在租赁期满时把房产完好交还给甲方。如需继续承租上述房地产，应提前\_\_\_\_\_\_个月与甲方协商，双方另签订契约。租赁期间水、电、煤气、有线电视、电话等由乙方根据实际用量付费。

　　六、违约责任：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契约规定的条款，给对方造成损失的由违约方在十日内负责赔偿，同时支付对方违约金，壹个月房租费。

　　七、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而使承租房屋及其设备损坏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八、本契约在履行中若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采取协商办法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工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调解或仲裁，也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本契约未尽事项，甲乙双方可另行议定，其补充协议经双方签章后与本契约具有同等效力。双方约定其它事项：

　　十、在签订本契约时，双方承担中介服务费为\_\_\_\_\_元，其中甲方付\_\_\_\_\_元，乙方付\_\_\_\_\_元。本契约一式\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份。契约副本兄弟房产买卖公司。双方签章后生效。本契约期满自行作废。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